

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巩固健康细胞建设成果的通知

各镇(街道), 委属相关部门, 直属企事业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国家卫生城市标准(2021 版)》《全国爱卫办、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办关于印发健康村等健康细胞和健康乡镇、健康县区建设规范(试行)的通知》(全爱卫办发〔2021〕4 号)要求, 加快推进健康城镇、健康细胞、健康步道、健康公园等建设, 筑牢健康中国建设微观基础, 现就进一步做好健康乡镇等健康细胞建设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 统筹推进落实

健康细胞建设是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内容, 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措施。各镇(街道), 委属相关部门, 直属企事业单位要高度重视, 将其作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重要举措, 广泛深入开展健康细胞建设工作, 通过宣传普及健康知识, 倡导健康生活习惯, 打造健康生活环境,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二、广泛宣传引导, 营造浓厚氛围

要加大健康细胞建设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专栏、简报等宣传渠道，积极宣传健康细胞建设的目的意义，宣传建设活动中的典型经验和成功做法，进一步扩大社会影响面，强化广大干部群众追求健康的意识，形成人人关心、支持和参与建设工作的良好局面，使健康生活理念深入人心，成为广大群众的强烈愿望和自觉行动。

三、严格落实责任，推动落地见效

健康细胞建设是一个庞大的社会系统工程，区爱卫办牵头抓总责任，按照健康乡镇、健康村（社区）、健康机关（企业）、健康学校（医院）、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规范（试行），因地制宜制定创建工作计划和具体目标，引导和规范健康细胞建设，明确责任领导，落实专人负责，认真组织开展健康细胞建设工作，构建健康经开建设的微观基础。

四、强化统筹协调，形成共建合力

各行业主管（监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根据职责分工，以执政为民和对群众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主动牵头组织实施推进本行业本系统的健康细胞建设工作，按照健康细胞建设工作的相关要求做好建设规范和标准的培训、指导及评价，有序推进健康细胞建设，形成共建合力。社事局负责指导健康乡镇、健康促进医院、健康家庭、健康学校建设；劳保局负责指导健康村、健康社区建设；经信商科局负责指导健康企业建设；党政办负责指导健

康机关建设；建设交通运输局负责指导健康步道、健康主题公园建设等健康细胞的全面落实。

五、严格督导考核，狠抓工作落实

各相关部门每年年底将健康细胞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送至区爱卫办，区爱卫办按照“健康细胞”建设规范适时组织指导、督导、评估工作，及时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并将建设结果纳入爱国卫生工作考核。

附件：《全国爱卫办、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办关于印发健康村等健康细胞和健康乡镇、健康县区建设规范（试行）的通知》（全爱卫办发〔2021〕4号）

遂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10日